

南昌市新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第一部分南昌市新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南昌市新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南昌市新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南昌市新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本级）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相关规范性文件和办法、措施，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拟订并组织实施市场监督管理事业发展规划和技术机构建设规划；组织推进质量发展工作；组织实施商标战略和名牌战略；指导广告业发展；参与制定商品交易市场发展规划。

（三）负责涉及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的各类行政审批和行政许可并监督管理。

（四）组织指导查处违反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五）依法承担对各类市场秩序的监管责任；负责市场交易行为和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监管职责，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经营秩序；依法负责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人等市场主体的监督管理，查处取缔无照经营；组织开展企业信用体系建设，推进政府企业信用、行业信用建设，实施信用分类管理；依法监督管理经纪人、经纪机构及经纪活动；依法监督管理直销企业和直销人员及其直销活动，依法查处违法直销和传销案件；负责各类广告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六）依法管理和指导质量工作，负责质量宏观管理和产品（商品）质量监督检查工作；组织产品（商品）质量预警、监测工作；受委托组织协调较大产品（商品）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组织实施质量奖励制度和缺陷产品（商品）召回制度。

（七）依法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责任，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组织指导消费维权工作；负责涉及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的申诉和举报工作；查处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违法行为。

（八）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规范合同行为；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组织实施合同格式条款备案；监督管理拍卖行为。

（九）负责商标监督管理工作，依法保护商标专用权；依法保护驰名商标、江西省著名商标、地理标志商标、特殊标志和官方标志。

（十）负责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协调和指导各部门、各行业的标准化工作；推行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管理企业产品标准备案工作；组织实施标准并监督检查；负责监督管理组织机构代码和商品条码工作。

（十一）负责管理计量工作；组织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依法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负责规范和监督商品计量和市场计量行为；组织计量仲裁检定。

(十二) 负责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工作; 依法对特种设备生产(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经营、使用、检验、检测等环节进行监督检查, 负责特种设备行政许可项目的监督管理; 按规定权限参与特种设备事故的调查处理; 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

(十三) 负责管理合格评定工作; 依法负责检验机构及其检验服务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规范和监督认证市场行为; 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和效能标识的监督管理, 推进实施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十四)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行政监督和技术监督, 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研制、生产、流通、使用方面的质量管理规范;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注册的有关工作和监督管理; 监督实施国家药品、医疗器械标准, 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 建立健全药品安全应急体系; 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组织实施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制度; 组织实施执业药师资格和医药从业人员职业资格认定制度。

(十五) 组织实施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规范和质量标准; 监督实施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中药饮片炮制规范, 组织实施中药品种保护制度; 监督管理城乡集贸市场的中药材交易; 负责麻醉药品、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放射性药品及戒毒药品的监督管理。

(十六) 指导乡(镇)、村健全食品安全监管“四员”制度[在每个乡(镇)确定1名食品安全管理员和1名宣传员, 在每个行政村确定1名食品安全协管员和1名信息员]。

（十七）承担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具体工作。组织拟订并协调推进食品安全规划；依法承担食品安全综合协调工作；推动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建设，按规定负责食品安全事故和突发事件的应对处置；依法统一发布重大食品安全信息；依法承担食品生产、食品流通及餐饮服务的安全监督管理职责；承担酒类、保健食品和化妆品市场监管职责。

（十八）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 2020 年主要工作任务

区市场局 2020 年的主要工作任务是：

一是深入推进“作风提升年”活动。严格按照实施方案抓好各项工作落实、各个步骤保质保量完成，抓实专题民主生活会召开准备，务求开出作风、取得成效。

二是积极开展“彰显省会担当我们怎么干”解放思想大讨论活动。积极结合市场监管工作特点抓好各项工作落实，做到真讨论、讨论真，确保此项活动成为完成各项任务的“助推器”。

三是全面铺开农贸市场整治市场管理专项行动。坚持“政府主导、属地管理、压实职责、分类整治”的原则，形成上下联动、左右同步的整治格局，切实解决当前农贸市场管理中存在的一些突出问题。

四是抓实抓好“三大安全”。用好“日常监管”和“抽样检查”两只手，确保食品药品市场“干净”有序；提升特种设备监管业务水平和监管覆盖面，确保特种设备安全运营；举一反三、重点检查，将产品质量安全记在心上、落实在行动上，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五是着力减少“两大投诉”。继续做好服务企业的“店小二”，为企业提供优良的营商环境；努力提升群众消费满意度，做到消费投诉有理有节。

六是全力加强智慧监管平台建设。积极推动二级、三级监管平台建设，提升市场监管智慧化水平。

七是积极提升基层分局建设。进一步加强基层分局硬件、软件建设，提升基层分局精神面貌。

八是启动建设小作坊加工区。积极推进小作坊提升改造工程，争取率先在全市打造出第一个小作坊集中加工区。

九是争取上马电子档案建设。加强信息档案建设，提升全区市场注册主体查档等工作效率。

十是深化深入打击传销。加强部门配合、压实属地责任、建立制度机制，保持打击传销的高压态势不松劲，充分发挥好市场监管队伍的团队精神和狼性精神，巩固好已经取得的打传胜果。

三、部门基本情况

区市场局共有预算单位1个市场局本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5个：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后勤服务中；区市场局综合执法大队；区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办公室；区消费者协会办公室；区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中心；自收自支事业单位1个：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检验检测中心（区计量所）。编制人数177人，其中；行政编制112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62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3人；实有人数181人，其中：在职人数181人，包括行政人员102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75人、自收自支事业人员4人；离休人员2人；退休人员81人。

第二部分南昌市新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本级）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0 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4091.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88.26 万元，增长 10%。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553.36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办案收入 537.78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0 年区市场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4091.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88.26 万元，增长 10%。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444.15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258.88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157.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87 万元；项目支出 1647 万元，行政事业性项目支出 1647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80.3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9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60.2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2.6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2258.88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55.2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4.39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44.1%；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7.87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0.68%；。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区市场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091.14万元，较上年增加388.26万元，增长10%。具体支出情况是：打击传销工作经费80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1.9%；食品安全协管员补助及工作经费117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2.8%。机构改革涉及划转职能增加财政拨款，其中：知识产权5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0.12%；市场所管理费及价格成本监审37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0.9%。人员增加等支出的149.26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3.6%。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五）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为1804.38万元，较上年增加239万元，增长15.2%。

2020年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150万元、印刷费155万元、办公水电费40万元、邮电费25万元、物管费92万元、差旅费30万元、日常维修费40万元、租赁费10万元、会议费20万元、培训费50万元、公务接待费10万元、劳务费290万元、委托业务费15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0万元、其他交通费16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2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74万元。

（六）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0年我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共安排200万元。其中，货物预算50万元，服务预算150

万元。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说明部门“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总额和结构，及各项增（减）变化原因。

2020年本部门“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80万元。其中：

- 1.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无增加/减少。
- 2.公务接待费1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无增加/减少。
-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无增加/减少。

第三部分南昌市新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部门预算表（本级）

九张表（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本级）

一、收入科目

- （一）财政拨款：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四)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19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 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及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三) 市场主体管理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四) 市场秩序执法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五) 反映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六) 质量安全监管反映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七) 食品安全监管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八)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九)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十一)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二) 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十三)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南昌市新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40,911,494.88	合计	40,911,494.8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0,911,494.8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803,494.98
专项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9,286.9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602,651.44
预算内投资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1,526,061.48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40,911,494.88	本年支出合计	40,911,494.88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八、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其他资金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0,911,494.88	支出总计	40,911,494.88

附件：4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南昌市新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4	5	6
	合计	40,911,494.88	24,441,494.88	16,470,0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803,494.98	19,333,494.98	16,470,000.00			
14	知识产权事务	50,000.00		50,000.00			
2011401	行政运行	50,000.00		50,000.00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5,753,494.98	19,333,494.98	16,420,00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9,333,494.98	19,333,494.98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6,420,000.00		16,42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9,286.98	1,979,286.9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5,561.44	1,875,561.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5,561.44	1,875,561.44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03,725.54	103,725.54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1,669.72	21,669.72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3,444.52	23,444.52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58,611.30	58,611.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02,651.44	1,602,651.4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02,651.44	1,602,651.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02,651.44	1,602,651.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6,061.48	1,526,061.48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6,061.48	1,526,061.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6,061.48	1,526,061.48				

附件：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南昌市新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40,911,494.88	一、本年支出	40,911,494.88	40,911,494.8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0,911,494.8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803,494.98	35,803,494.98	
专项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9,286.98	1,979,286.9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602,651.44	1,602,651.44	
预算内投资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1,526,061.48	1,526,061.48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40,911,494.88	支出总计	40,911,494.88	40,911,494.88	

附件：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南昌新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0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40,911,494.88	24,441,494.88	16,470,0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803,494.98	19,333,494.98	16,470,000.00
14	知识产权事务	50,000.00		50,000.00
2011401	行政运行	50,000.00		50,000.00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5,753,494.98	19,333,494.98	16,420,00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6,420,000.00		16,420,00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9,333,494.98	19,333,494.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9,286.98	1,979,286.9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75,561.44	1,875,561.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75,561.44	1,875,561.44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03,725.54	103,725.54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3,444.52	23,444.52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58,611.30	58,611.3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1,669.72	21,669.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02,651.44	1,602,651.44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02,651.44	1,602,651.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02,651.44	1,602,651.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6,061.48	1,526,061.48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6,061.48	1,526,061.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6,061.48	1,526,061.48	

附件：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南昌市新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0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24,441,494.88	22,867,618.40	1,573,876.4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588,888.90	22,588,888.90	
30130101	基本工资	6,709,908.00	6,709,908.00	
3013010201	公务员统一津补贴(工资福利支出)	2,739,060.00	2,739,060.00	
301301029915	乡镇补贴	291,600.00	291,600.00	
301301029999	其他津补贴	20,520.00	20,520.00	
3013010301	年终一次性奖金(工资福利支出)	5,735,435.00	5,735,435.00	
3013010701	在职绩效工资	1,915,656.00	1,915,656.00	
301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75,561.44	1,875,561.44	
301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2,093.31	782,093.31	
301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20,558.13	820,558.13	
3013011202	失业保险(工资福利支出)	21,669.72	21,669.72	
3013011204	工伤保险(工资福利支出)	23,444.52	23,444.52	
3013011299	生育保险(工资福利支出)	58,611.30	58,611.30	
30130113	住房公积金	1,526,061.48	1,526,061.48	
301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工资福利支出)	68,710.00	68,71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3,876.48		1,573,876.48
30130206	电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358,000.00		358,000.00
30130208	取暖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62,160.00		62,160.00
30130228	工会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227,292.48		227,292.48
3013022901	在职福利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84.00		17,184.00
3013022902	离退休福利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9,600.00		9,600.00

30130239	其他交通费用(商品和服务支出)	682,800.00		682,800.00
3013029901	离休人员特需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00		2,000.00
3013029902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00		800.00
3013029903	退休人员活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6,840.00		6,840.00
3013029905	降温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200.00		207,2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8,729.50	278,729.50	
3013030101	离休费	71,274.00	71,274.00	
3013030102	增发1、2个月工资	5,939.50	5,939.50	
3013030103	离休统一津贴补贴	62,640.00	62,640.00	
3013030104	护理费	60,000.00	60,000.00	
3013030501	遗属人员生活补助	58,236.00	58,236.00	
3013039901	离休干部和实职副县退休干部电话费	1,200.00	1,200.00	
3013039902	独生子女保健费	19,440.00	19,440.00	

:

附件：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南昌市新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合计	800,000		100,000	700,000	
		800,000		100,000	700,000	

附件：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南昌市新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0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0	0

附件：10

预算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南昌市新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单位	新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名称	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经费	
	申报金额（万元）	507	项目负责人	罗际嗣	联系电话	13361710605
项目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餐饮食品抽检批次	—	1400 批次	
			食品监管员	—	397 人	---
		质量指标	抽检合格率	—	96%以上	
			食品安全协管员信息员能力建设	---	明显增强	
		时效指标	抽检工作完成率	—	100%	
			投诉举报率	—	明显下降	---
	成本指标	食品检测抽样	—	180 万元		
		食品安全协管员信息员补助及奖励	—	210 万元	---	

		培训资料及工作经费	—	117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罚没收入		80 万元	
		---	---	---	—
	社会效益	消费信心	—	上升	
		市场经济秩序	—	上升	—
	环境效益	食安城创建知晓率	—	85%	
		食安城创建支持率	—	90%	---
	可持续效益	食品违法经营的威慑作用	—	加大	
		消费安全感	—	增加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增加	
	报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	80%以上	---